



深圳市惠利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WWW.HLQ-CERT.COM



202319122787

深圳市惠利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HLQ20230725 (19) 005-C

委托单位：深圳市恒程信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第三工业区 C 栋宿舍一楼

受检单位：龙川县佗城镇丽都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龙川县佗城镇四甲下印

检测类别：土壤

编制：伍澳琪 (伍澳琪)

审核：孙雯 (孙雯)

签发：刘中柱 (刘中柱)

签发人职务：技术负责人

签发日期：2023 年 08 月 10 日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松路 150 号百通科技创新产业园 C 栋 401 号

邮政编码：518104 电话：0755-27135725 网址：www.hlq-cert.com



报告说明

一、实验室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松路 150 号百通科技创新产业园 C 栋 401 号。

二、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三、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无三级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四、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无效。

五、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六、未经本公司同意,本检测报告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七、本报告只对本次送样/采样检测结果负责。

八、委托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由客户提供,仅供参考。

九、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逾期不予受理。对性能不稳定、不易留样的样品,不受理复检。

十、本公司对报告中的信息负责,客户提供的信息除外。



一、任务来源

受深圳市恒程信实业有限公司的委托, 深圳市惠利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龙川县佗城镇丽都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的土壤进行检测。

二、项目基本信息

委托单位: 深圳市恒程信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第三工业区C栋宿舍一楼

受检单位: 龙川县佗城镇丽都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 龙川县佗城镇四甲下印

三、检测内容

采样方法	《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 166-2004)
采样日期	2023 年 07 月 28 日
采样人员	袁开源、林润龙
样品分析时间	2023 年 07 月 29 日~08 月 09 日
检测频次	2023 年 07 月 28 日采样检测一次



四、检测方法、分析仪器及检出限

检测项目		分析仪器型号	检测方法	检出限
pH 值		雷磁 pH 计 PHS-3C	《土壤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 HJ 962-2018	---
阳离子交换量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7504	《土壤 阳离子交换量的测定 三氯化六氨合钴浸提-分光光度法》HJ 889-2017	0.8 cmol+/kg
锌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WFX-210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1 mg/kg
镍				3 mg/kg
铬				4 mg/kg
铅		火焰-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PerKinlmer AAnalyst800	《土壤质量铅、镉的测定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GB/T 17141-1997	0.1 mg/kg
镉				0.01 mg/kg
汞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8220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 1 部分：土壤中总汞的测定》 GB/T 22105.1-2008	0.002 mg/kg
砷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 2 部分：土壤中总砷的测定》 GB/T 22105.2-2008	0.01 mg/kg
铜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WFX-210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 491-2019	1 mg/kg
六六六	α-666	气相色谱仪 GC-2014C	《土壤中六六六和滴滴涕测定的气相色谱法》 GB/T 14550-2003	0.49×10 ⁻⁴ mg/kg
	β-666			0.80×10 ⁻⁴ mg/kg
	γ-666			0.74×10 ⁻⁴ mg/kg
	δ-666			0.18×10 ⁻³ mg/kg
滴滴涕	P,P'-DDE			0.17×10 ⁻³ mg/kg
	O,P'-DDT			1.90×10 ⁻³ mg/kg
	P,P'-DDD			0.48×10 ⁻³ mg/kg
	P,P'-DDT			4.87×10 ⁻³ mg/kg

五、评价标准

参照《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15618-2018)表 1 其他和表 2 限值。



报告编号: HLQ20230725 (19) 005-C

第 4 页 共 4 页

六、检测结果

采样 点位	经纬度坐标	样品 状态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标准限值	达标 评价	
农业用 地 土壤 0~30cm	E:115.170995° N:23.966095°	暗棕色、 潮、中量 根系、轻 壤土	H20230726 004101-01、 102-01	pH 值		7.14	无量纲	6.5<pH≤7.5	达标	
				阳离子交换量		1.2	cmol+/kg	--	/	
				锌		50	mg/kg	250	达标	
				镍		22	mg/kg	100	达标	
				铬		35	mg/kg	200	达标	
				铅		22.8	mg/kg	120	达标	
				镉		0.04	mg/kg	0.3	达标	
				汞		0.058	mg/kg	2.4	达标	
				砷		10.1	mg/kg	30	达标	
				铜		<1	mg/kg	100	达标	
				六 六 六	α-666	<0.49×10 ⁻⁴	mg/kg	六 六 六 总 量	0.10	达标
					β-666	<0.80×10 ⁻⁴	mg/kg			
					γ-666	<0.74×10 ⁻⁴	mg/kg			
					δ-666	2.50×10 ⁻³	mg/kg			
				滴 滴 涕	P,P'-DDE	<0.17×10 ⁻³	mg/kg	滴 滴 涕 总 量	0.10	达标
					O,P'-DDT	<1.90×10 ⁻³	mg/kg			
					P,P'-DDD	<0.48×10 ⁻³	mg/kg			
					P,P'-DDT	<4.87×10 ⁻³	mg/kg			

说明：1、“--”表示评价标准中未对此项目做出限值要求；

2、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或未检出以“<检出限”表示。

报告结束